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5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刘桂林 刘桂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刘桂林 刘桂林

项目负责人：刘桂林 刘桂林

填表人：刘桂林 刘桂林

建设单位：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电话：13902637892

邮编：517200

地址：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

编制单位：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电话：13902637892

邮编：517200

地址：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名称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建设地点	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				
主要产品名称	汽油、柴油				
设计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销售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废气和噪声现场监测时间：2022 年 2 月 28 日、3 月 1 日 油气回收系统现场监测时间：2022 年 2 月 28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和平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源市盛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 万元	比例	5%
实际总概算	800 万元	环保投资	40 万元	比例	5%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2 日）； 4、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起发布）； 5、《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 第 15 号，2021 年版）； 6、《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7、《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20 年）；				

	8、《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5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9、《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10、《储油库、加油站大气污染治理项目验收检测技术规范》（HJT 431-2008）； 11、《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河源市盛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2021 年 3 月）； 12、《关于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审〔2021〕12 号）。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本项目加油站运营产生挥发的烃类气体（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油气质量浓度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的 4.3.4 相关限值，标准值如下列表：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摘录） <table><tr><th rowspan="2">标准</th><th rowspan="2">污染物</th><th colspan="2">无组织浓度限值</th></tr><tr><th>监控点</th><th>浓度（mg/m³）</th></tr><tr><td>《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td><td>非甲烷总烃</td><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td>4.0</td></tr></table> 表 1-2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摘录） <table><tr><th>标准</th><th>项目</th><th>执行标准</th></tr><tr><td rowspan="3">《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td><td>油气（非甲烷总烃）</td><td>排放浓度小于等于 25g/m³，排放口距离平面高度应不低于 4m</td></tr><tr><td>气液比</td><td>1.0~1.2</td></tr><tr><td>密闭性</td><td>压力检测值应小于等于表 2 中规定的最小剩余压力限值</td></tr></table> 表 1-3 加油站油气回收管线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table><tr><th>标准</th><th>通入氮气流量 L/min</th><th>最大压力 Pa</th></tr><tr><td rowspan="3">《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td><td>18.0</td><td>40</td></tr><tr><td>28.0</td><td>90</td></tr><tr><td>38.0</td><td>155</td></tr></table> 2、噪声 本项目西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其余边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详见表 4-8。	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标准	项目	执行标准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油气（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小于等于 25g/m³，排放口距离平面高度应不低于 4m	气液比	1.0~1.2	密闭性	压力检测值应小于等于表 2 中规定的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标准	通入氮气流量 L/min	最大压力 Pa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18.0	40	28.0	90	38.0	155
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标准	项目	执行标准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油气（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小于等于 25g/m³，排放口距离平面高度应不低于 4m																													
	气液比	1.0~1.2																													
	密闭性	压力检测值应小于等于表 2 中规定的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标准	通入氮气流量 L/min	最大压力 Pa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	18.0	40																													
	28.0	90																													
	38.0	155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	65	55
4a	70	55

3、固废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4、总量控制指标

由于本项目废气属于无组织排放，故不设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已包含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质，本项目无需另独立分配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一、工程建设内容

1、建设规模：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厂址位于河源市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为二级加油站（公司营业执照见附件 1），中心点坐标为北纬 24.467832°，东经 114.918416°。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委托河源市盛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取得了和平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审〔2021〕12 号）（详见附件 2）。

项目于 2021 年 12 月开始投入建设，于 2022 年 1 月建设完成。2022 年 2 月项目开始调试运行，并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和 3 月 1 日开展验收监测。本项目为二级加油站，占地面积约 4132.3m²，建筑面积 1719m²，建设 4 台潜油泵型加油机（3 油品 6 枪机），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站内设有双层储油罐 4 个（地埋式），储油罐总容量 140m³，其中包含 1 个 40m³ 汽油储罐，2 个 30m³ 汽油储罐，1 个 40m³ 柴油储罐。加油站年销售成品油 5000t，其中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劳动定员 12 人，年运营时间为 365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8h。

2、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主要对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油气回收系统废气和噪声进行监测。无组织废气监测点设在项目厂界上风向和下风向，在项目厂界上风向一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项目厂界下风向 3 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共设置 4 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油气回收系统废气在油气回收系统处设 1 个监测点；噪声监测在厂界外各设置 4 个监测点位，共设置 4 个噪声监测点位。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单位：吨/年）

序号	产品类型	项目环评销售量	项目实际销售量	变化情况
1	汽油	3000	3000	无变化
2	柴油	2000	2000	无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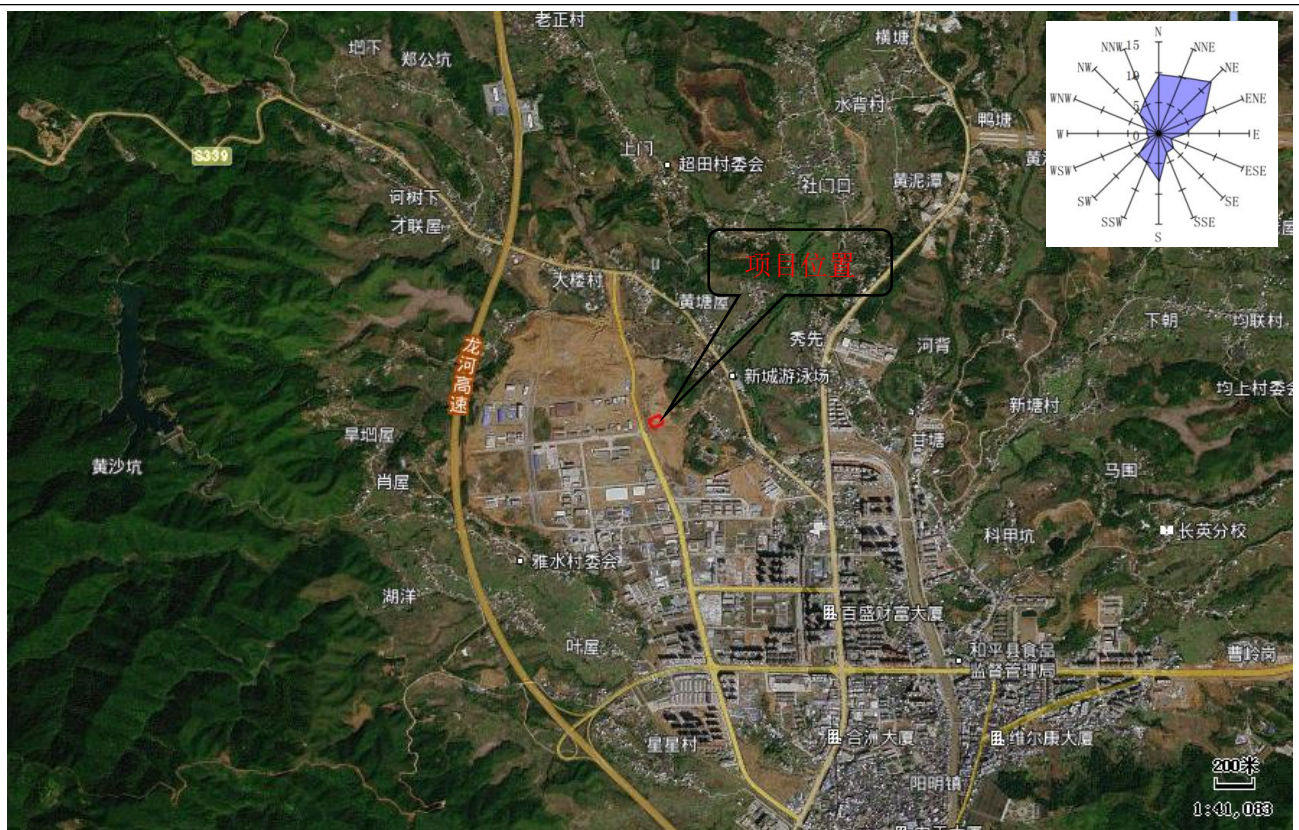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图 2-2 项目卫星四至图

3、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 4132.3m²，建筑面积 1719m²，新建 1 座站房及 1 座加油棚，项目工程内容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工程建设情况一览表

分类	名称	原环评申报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站房	1 栋 2 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099m ² ，内设便利店、储藏间(戊类，无易燃易爆化学品)等。	1 栋 2 层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099m ² ，内设便利店、储藏间(戊类，无易燃易爆化学品)等。	与环评相符
	加油区	加油机：4 台潜油泵型加油机（3 油品 6 枪机），设置油气回收系统。 罩棚：钢结构，建筑面积 620m ² ，棚高 6.15m（檐口高度）	加油机：4 台潜油泵型加油机（3 油品 6 枪机），设置油气回收系统。 罩棚：钢结构，建筑面积 620m ² ，棚高 6.15m（檐口高度）	与环评相符
	油罐区	设有双层储油罐 4 个（地埋式），储油罐总容量 140m ³ ，其中包含 1 个 40m ³ 汽油储罐，2 个 30m ³ 汽油储罐，1 个 40m ³ 柴油储罐	设有双层储油罐 4 个（地埋式），储油罐总容量 140m ³ ，其中包含 1 个 40m ³ 汽油储罐，2 个 30m ³ 汽油储罐，1 个 40m ³ 柴油储罐	与环评相符
配套工程	埋地油管	采用双层 PE 管	采用双层 PE 管	与环评相符
	绿化带	设置绿化带，约 1281.45m ²	设置绿化带，约 1281.45m ²	
	消防沙池	位于加油区东北侧，容积 2m ³	位于加油区东北侧，容积 2m ³	
环保工程	油气回收	1 套油气的回收处理设施	1 套油气的回收处理设施	与环评相符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化粪池 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隔油沉淀池	生活污水：化粪池 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隔油沉淀池	与环评相符
	地下水防治	进行分区防渗，储油罐、卸油区、隔油沉淀池、加油区采取重点防渗，其他区域采取一般防渗	进行分区防渗，储油罐、卸油区、隔油沉淀池、加油区采取重点防渗，其他区域采取一般防渗	与环评相符
	噪声治理措施	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与环评相符

	固废处理 处置措施	项目清灌产生的废油泥与油渣，隔油沉淀池浮油、含油废渣，废消防沙，须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不在项目场区内贮存。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项目营运期清灌产生的废油泥与油渣，隔油沉淀池浮油、含油废渣，废消防沙，均属于危险废物。运往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置，不在项目场区内贮存。因项目刚投产，验收期间未产生清灌产生的废油泥与油渣，隔油沉淀池浮油、含油废渣，废消防沙。建设单位承诺，项目产生的清灌产生的废油泥与油渣，隔油沉淀池浮油、含油废渣，废消防沙，待收集一定量时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单位处置（承诺书见附件）。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因项目刚投产，验收期间未产生清灌产生的废油泥与油渣，隔油沉淀池浮油、含油废渣，废消防沙
--	--------------	--	---	---

4、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放置情况具体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审批数量	实际数量	变化情况
1	0#柴油罐	1 座	1 座	无变化
2	92#汽油罐	1 座	1 座	无变化
3	95#汽油罐	1 座	1 座	无变化
4	98#汽油罐	1 座	1 座	无变化
5	加油机	4 台	4 台	无变化
6	潜油泵	4 台	4 台	无变化
7	落地式动力配电柜	1 个	1 个	无变化
8	消防沙箱	1 座	1 座	无变化
9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32 具	32 具	无变化
10	手提式 CO ₂ 灭火器	2 具	2 具	无变化
11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2 具	2 具	无变化
12	消防器材箱	1 座	1 座	无变化
13	液位仪	4 套	4 套	无变化
14	灭火毯	5 块	5 块	无变化
15	油气回收系统	1 套	1 套	无变化

5、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1) 原材料消耗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文件年用量	环评文件年用量	变化情况
1	0#柴油	2000 吨/年	2000 吨/年	无变化
2	90#汽油	1000 吨/年	1000 吨/年	无变化
3	95#汽油	1000 吨/年	1000 吨/年	无变化
4	98#汽油	1000 吨/年	1000 吨/年	无变化

(2) 水源及水平衡

1) 给水

项目用水全部由乡镇市政管网供给，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

2) 排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达标后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值。

二、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图 2-4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工艺流程简述：

(1) 卸油

1) 汽油卸油

本项目采用槽车经连通软管与油罐卸油孔连通卸油的方式卸油。装满汽油的槽车经站外道路到达加油站内后在卸油平台停车并静置，接好静电接地装置以后，用软管将槽车卸油口和储罐进油口连接好，开启槽车上的阀门利用重力流卸油。油品卸完后，拆除连通软管，人工封闭好油罐进口，拆除静电接地装置，槽车缓慢离开罐区。

加油站内的汽油卸油口设计了卸油油气回收管线，将汽油卸油过程中储油罐内散溢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地下工艺管线及软管重新收集至槽车内，实现卸油过程中油与油气的等体积置换。

2) 柴油卸油

本项目采用槽车经连通软管与油罐卸油孔连通卸油的方式卸油。装满柴油的槽车经站外道路到达加油站内后在卸油平台停车并静置，接好静电接地装置以后，用软管将槽车卸油口和储罐进油口连接好，开启槽车上的阀门利用重力流卸油。油品卸完后，拆除连通软管，人工封闭好油罐进口，拆除静电接地装置，槽车缓慢离开罐区。

（2）加油

1）汽油加油

本项目采用正压打出工艺，通过潜油泵把汽油从储油罐打出，经过加油机的油气分离器、计量器，再经加油枪加到汽油汽车的油箱中。

本次设计中汽油加油系统设计了分散式加油油气回收管线，汽车加油过程中，加油机内的真空泵将油箱口散溢的油气通过油气回收专用加油枪收集，经油气回收管线输送至汽油储罐，实现加油过程中油与油气的置换，基本杜绝了汽油汽车加油过程中的油气排放。

2）柴油加油

本项目采用正压打出工艺，通过潜油泵把柴油从储油罐打出，经过加油机的油气分离器、计量器，再经加油枪加到柴油汽车的油箱中。

（3）量油

采用液位仪和人工量油检尺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测量。

三、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审〔2021〕12 号）的要求。项目建设性质、规模、选址、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变动，可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表 2-4 工程变更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阶段	实际建设	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选址	河源市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	同环评	无变化	否
处理规模	年销售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	同环评	无变化	否
处理工艺	潜油泵型加油工艺	同环评	无变化	否
建设内容	占地面积约 4132.3m ² ，建筑面积 1719m ² ，建设 4 台潜油泵型加油机（3 油品 6 枪机），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站内设有双层储油罐 4 个（地埋式），储油罐总容量 140m ³ ，其中包含 1 个 40m ³ 汽油储罐，2 个 30m ³ 汽油储罐，1 个 40m ³ 柴油储罐。	同环评	无变化	否
生产设备	详见表 2-3	详见表 2-3	无变化	否
环保工程	详见表 2-2	详见表 2-2	无变化	否

表三、主要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主要污染源和污染物及排放流程

1、废水

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143.18m³/a，场地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821.25m³/a，初期雨水产生量为 363m³/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 等。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达标后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城镇污水处理厂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值。

2、废气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是为卸油、储存、零售环节等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进出车辆尾气等。

（1）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采取油气回收系统对其进行回收处理，排放标准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油气回收装置的液阻、密闭性、气液比执行《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油气回收流程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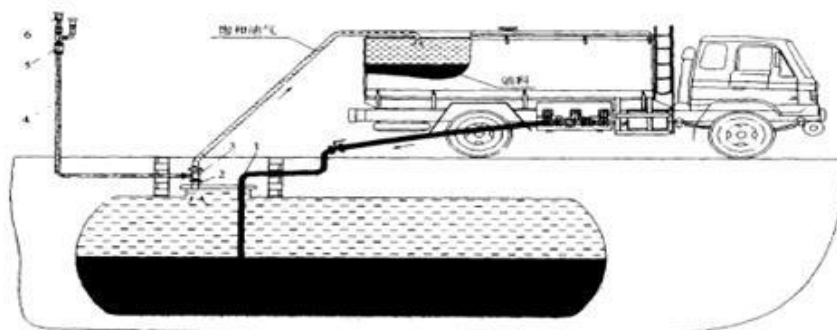


图 3-1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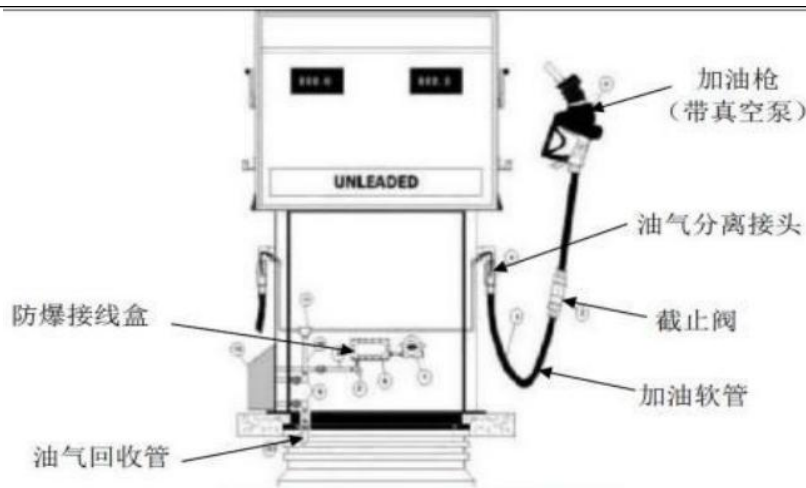


图 3-2 卸油油气回收系统示意图

（2）汽车尾气

项目在营运期进出的车辆会有尾气产生，其中含有少量 CO 和 NO_x，产生量不大，呈无组织排放。由于排放量少，且经四周绿化吸收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通过合理布局生产机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音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主要为含油废渣、清罐淤渣及废消防沙等。

1) 清灌产生的废油泥与油渣

地下储油罐经过长期使用，在罐底积累的油泥需定时清除。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产生的油泥为废矿物油类危险废物，危废编号为 HW08（危险废物代码：900-221-08）。油泥的清除、运输和处置均由具备该资质的专业公司完成，频率为 3~5 年一次。目前刚开业还处于试业阶段，暂无废油泥与油渣产生，已设置危废仓（详见下图），本公司承诺以后有危废产生时会按要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承诺函详见附件 6）。

2) 隔油沉淀池浮油、含油废渣

加油站隔油沉淀池半年清掏一次，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产生的油泥属于 HW08（危险废物代码：900-210-08 含油废水处理中隔油、气浮、沉淀等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浮油、浮渣和污泥）。目前刚开业还处于试业阶段，暂无隔油沉淀池浮油、含油废渣产生，已设置危废仓（详见下图），本公司承诺以后有危废产生时会按要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承诺函详见附件 6）。

3) 废消防沙

项目场地清洁主要使用消防沙吸附清除地面的油污，该消防沙重复使用，属于 HW08 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险废物代码：900-249-08），目前刚开业还处于试业阶段，暂无废消防沙产生，已设置危废仓（详见下图），本公司承诺以后有危废产生时会按要求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承诺函详见附件 6）。



危废暂存间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为工作人员日常生活过程中产生，产生量约 4.38t/a，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二、厂界监测点位

本次验收主要对无组织废气、噪声和油气回收系统进行监测，无组织废气监测点设在项目厂界上风向和下风向，在项目厂界上风向一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项目厂界下风向 3 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共设置 4 个无组织废气监测点；噪声监测在厂界外各设置 4 个监测点位，共设置 4 个噪声监测点位；油气回收系统主要监测加油机的液阻、油罐的密闭性和加油枪的气液比。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位于河源市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为二级加油站，项目占地面积 4132.3m²，建筑面积 1719m²，建设 4 台潜油泵型加油机（3 油品 6 枪机），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站内设有双层储油罐 4 个（地埋式），储油罐总容量 140m³，其中包含 1 个 40m³ 汽油储罐，2 个 30m³ 汽油储罐，1 个 40m³ 柴油储罐。加油站年销售成品油 5000t，其中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劳动定员 12 人，年运营时间为 365 天，每天工作 24 小时。

2、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和平河的各项水质指标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标准，水质情况优良，能满足该区域的水功能区划，区域内的水环境质量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4a 标准，区域声环境质量良好。

3、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所产生的污染物会给周围环境造成不良的影响，特别是噪声、扬尘以及水土流失的影响较为明显。因此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报告中所提的有关要求，切实做好防护措施，噪声将采用隔声、减振、优化施工场地布局、合理安排时间进行施工等方法进行控制；粉尘将采用常洒水、加强回填土方管理、加强土方运输车辆管理，对场地进行复绿等措施进行减缓控制；水土流失将通过修建临时工程如导流沟、护坡、截水沟、挡土墙等进行控制，并同时通过绿化等管理手段来进行防治水土流失。则本项目在施工期间产生的环境污染是可以得到控制，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不良影响。

4、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营运过程中废气来源于加油站运营过程产生挥发的烃类气体（非甲烷总烃）及汽车尾气。

挥发的烃类气体（非甲烷总烃）排放属无组织排放。项目站址开阔，空气流动性较好，项目设置了二次油气回收系统，排放的烃类有害物较少，大气污染物经扩散、稀释后，对周围敏感点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项目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油气（非甲烷总烃）可以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的相关限值，并且厂界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的无组织监控限值，对周围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进出机动车排放汽车尾气，由于其启动时间较短，废气产生量小，建设单位加强项目区的加油管理措施，引导加油车辆停放位置，减少怠速带来的机动车尾气影响，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2）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集污范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城镇污水处理厂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值后排放。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加油机、各类泵体、油罐车及其他加油车辆进出站时产生的噪声等。各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措施，并加强对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保养，减少设备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设置警示标志，如降低车速、禁鸣喇叭等，并通过墙体和绿化带隔声吸声作用，减少进出车辆产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及通过距离衰减，项目西侧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其余边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项目营运期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隔油隔渣池油渣、废消防砂、清罐油泥等。隔油隔渣

池油渣、废消防砂、清罐油泥属危险固体废物，其清除、运输和处置均由具备该资质的专业公司完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分析评价结论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运营期间建设单位应认真执行本次评价中关于风险管理方面的内容，并充分落实、加强管理，杜绝违章操作，建设、健全、完善各类安全设备、设施，建立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应急演练，严格执行遵守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就能够保证环境风险管理措施有效、可靠，降低本项目的风险值，使本项目的环境风险达到可接受的水平，保证本项目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的可行性。

（6）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的的设计、施工严格按照当时的设计、施工规范进行，并进行了分区防渗，本项目主要可能影响地下水的情况为隔油沉淀池、卸油区、储油罐和输油管线的泄漏或渗漏、站区路面含油废水渗入地表。建设单位对隔油沉淀池、储油罐区、站区路面采用防渗处理。防渗措施按照国家标准《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 50156-2012）和《石油化工工程防渗技术规范》（GB/T50934-2013）的有关规定进行设计、施工。本项目油罐为双层罐，储油罐、埋地管道均采用双层管道加强级防腐处理；双层油罐中间夹层设渗漏检测系统，可有效防止项目油品对站区地下水造成不利影响。

本项目采取上述措施后，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5、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现有产业政策，与当地规划相容，选址合理，项目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达标排放”的原则。项目施工期对环境影响随着施工结束不会遗留环境问题。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废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且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和设备的运行管理，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风险，建设单位应建立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编写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应急演练，严格执行遵守风险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采取上述措施后，环境风险可控制。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加强环保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评价是可行的。

6、建议

(1) 严格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进行审批和管理，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

(2) 加强设备维护、检修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以及油气达标排放。

(3) 应制订完善的规章制度及定期更新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应急演练，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应急演练，包括安全防火条例和应急计划等，加强有关人员的安全环保知识教育，增强员工环保意识，以保证岗位职责的明确性和提高应付突发事件的能力。

(4) 项目应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减少运营中污染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尽量作到项目与周边生态环境的和谐统一。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名录（2019 年本）的通知》以及《河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源市深化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河府[2021]4 号）和《河源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建设项目名录（2017 年本）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批复如下：

一、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位于河源市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为二级加油站，项目占地面积 4132.3m²，建筑面积 1719m²，建设 4 台潜油泵型加油机（3 油品 6 枪机），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站内设有双层储油罐 4 个（地埋式），储油罐总容量 140m³，其中包含 1 个 40m³ 汽油储罐，2 个 30m³ 汽油储罐，1 个 40m³ 柴油储罐。加油站年销售成品油 5000t，其中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

二、根据河源市盛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项目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的前提下，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三、该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执行下列标准：

(一)大气执行标准：项目加油站运营产生挥发的烃类气体（非甲烷总烃）、机动车尾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油气质量浓度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限值。

(二)废水执行标准：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场地冲洗废水及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城镇污水处理厂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值。

(三)噪声执行：项目西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其余边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执行：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四、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即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与污染防治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使用，并落实以下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保要求，主要包括：

(一)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建设单位加强项目区的加油管理措施，引导加油车辆停放位置，减少怠速带来的机动车尾气影响。

(二)做好废水、污水处理工作：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三)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设置警示标志，如降低车速、禁鸣喇叭等，并通过墙体和绿化带隔声吸声作用，减少进出车辆产生噪声。

(四)做好固体废物处理工作：隔油隔渣池油渣、废消防砂、清罐油泥属危险固体废物，其清除、运输和处置均有具备该资质的专业公司完成；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六、本批复作为该建设项目选址报建和建设依据。项目建成后，须组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报生态环境监管部门备案，纳入常规管理。

七、本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县环保局环境监察分局负责；本项目的“三废”排放应委托有资质的环境检测机构监测，为日常的管理提供依据。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人员要求

参加该验收项目的人员有：黄成毅、何孟雷、叶洪志、罗章红、周晓明、陈松顺、刘敏杰、谈健明，以上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采样和检测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按照采样和检测分析方法要求进行采样和分析。

（二）仪器要求

所使用的仪器定期送往计量部门检定/校准，检定/校准结果均符合使用要求，并在结果的有效期内使用。

（四）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废气采样和分析方法遵循《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的要求进行。

2、各采样器在使用前均按规范要求校准，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偏差应 $\leq \pm 5\%$ 。

（五）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测量所选的仪器精度为 1 型声级计，其性能指标均符合 GB 12348-2008 的规定，并定期检定。

2、声级计使用前后均按要求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否则测量无效。

（六）数据审核

为保证检测数据的科学严谨性，样品分析均在保存有效期内进行，数据经三级审核后才会被报告采用。

（七）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标准：

表 5-1 检测项目、方法依据、使用仪器及执行标准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型号	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象色谱仪 GC-9600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27-2001）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油气回收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附录	油气回收智能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液阻最大压力

		A 液阻检测方法	检测仪 YQJY-2	限值 (Pa)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附录 B 密闭性检测方法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表 2 加油站油 气回收系统密闭性检测最小剩余 压力限值 (Pa)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20)附录 C 气液比检测方法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气液比限值范 围
噪 声	厂界噪 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多功 能 声级计 /AWA56 88	西南侧排放标准参照《声环境质 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环境噪声限值 4a 类标准；东北、 东南、西北侧排放标准参照《声 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表 1 环境噪声限值 3 类标准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一、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和噪声，通过对废气、噪声和油气回收系统达标排放及治理设施治理效果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所述。

1、废气

废气监测主要设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和油气回收系统废气监测。

(1)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

根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监测点位布设要求，本项目布设了 4 个监测点，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1#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 2 天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油气回收系统废气监测

油气回收系统废气监测内容及标准详见下表。

表 6-2 油气回收系统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油气回收系统	密闭性、液阻、气液比、油气（非甲烷总烃）	监测 1 天，每天 1 次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中的 4.3.4 相关限值

2、厂界噪声监测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9-2008）相关要求监测布点，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6-2。

表 6-2 项目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源类型	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N1	厂界东侧外 1 米	Leq(A)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一次	N3 排放标准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环境噪声限值 4a 类标准；N1、N2、N4 排放标准参照 3 类标准。
	N2	厂界南侧外 1 米			
	N3	厂界西侧外 1 米			
	N4	厂界北侧外 1 米			

表七、检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为二级加油站，设计年销售成品油 5000t，其中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全年工作时间 365d，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8h。项目 2022 年 2 月 28 和 2022 年 3 月 1 日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设备运行正常，各项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生产工况记录见表 7-1。

表 7-1 生产运行工况调查结果

检测日期	类别	设计加注量	实际加注量	占比
2022 年 2 月 28 日	汽油	3000t/a（即 8.22t/d）	7.07t/d	86%
	柴油	2000t/a（即 5.48t/d）	4.93t/d	90%
2022 年 3 月 1 日	汽油	3000t/a（即 8.22t/d）	7.56t/d	92%
	柴油	2000t/a（即 5.48t/d）	4.88t/d	89%

验收监测结果：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和 3 月 1 日对废气、噪声进行监测，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对油气回收系统进行监测，监测报告见附件 4 和附件 5。

1、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根据 2022 年 2 月 28 日和 3 月 1 日现场检测，连续 2 天检测期间项目生产正常，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7-1，具体监测信息详见附件 4。

表 7-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 限值	结果 评价
		2月28日			3月1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非甲烷 总烃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1#	0.368	0.382	0.375	0.297	0.305	0.288	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2#	0.715	0.726	0.722	0.653	0.649	0.651	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3#	0.698	0.703	0.715	0.686	0.679	0.682	4.0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4#	0.718	0.722	0.712	0.678	0.681	0.685	4.0	达标

注：排放标准参照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由上表的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本站厂界非甲烷总烃小时最大

排放浓度为 0.726mg/m³，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非甲烷总烃≤4.0mg/m³）。

2、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2，具体监测信息详见附件 4。

表 7-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点 编号	检测点 名 称	检测结果 Leq [dB(A)]			
		2 月 28 日		3 月 1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北侧外 1m 处	61	51	61	51
N2	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62	52	63	52
N3	厂界西南侧外 1m 处	65	54	65	53
N4	厂界西北侧外 1m 处	63	52	62	53
N3 噪声排放参照标准		70	55	70	55
N1、N2、N4 噪声排放参照标准		65	55	65	55
气象参数：					
2 月 28 日：昼间：晴，风速：2.3m/s，风向：东北；夜间：晴，风速：2.3m/s，风向：东北；					
3 月 1 日：昼间：晴，风速：2.4m/s，风向：东北；夜间：晴，风速：2.4m/s，风向：东北。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 N3 噪声排放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N1、N2、N4 噪声排放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3、油气回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7-3 密闭性检测结果及评价

油气回收系统名称：		集中式		汽油标号：		92#、95#
油气空间：		76320（L ）		汽油加油枪数：		20 支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Pa）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表 2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 统密闭性检测最小剩余压力限值（Pa）			评价
5min 之后的压力		484	483			达标
检测参数						
油罐编号	汽油标号	油罐服务加 油枪数	油罐公称容 积（L）	汽油实际体 积（L）	油气实际体 积（L）	总油气体积 （L）
2#	92#	8	41000	12858	28142	76320
3#	92#	4	32000	6444	25556	
4#	95#	8	32000	9378	22622	

根据密闭性检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加油油气回收系统最小剩余压力为 483Pa，

大于最小剩余压力限值要求，密闭性能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要求。

表 7-4 液阻检测结果及评价

油气回收系统名称：		集中式			
加油机编号	汽油标号	检测结果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Pa）	判定
		通入氮气的流量 （L/min）	液阻压力 （Pa）		
1#	92#、95#	18.0	35	40	达标
		28.0	85	90	达标
		38.0	140	155	达标
2#	92#、95#	18.0	31	40	达标
		28.0	86	90	达标
		38.0	144	155	达标
3#	92#、95#	18.0	34	40	达标
		28.0	89	90	达标
		38.0	150	155	达标
4#	92#、95#	18.0	37	40	达标
		28.0	87	90	达标
		38.0	148	155	达标

根据液阻检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氮气流量为 18.0L/min 时，加油机最大液阻压力为 37Pa；氮气流量为 28.0L/min 时，加油机最大液阻压力为 89Pa；氮气流量为 38.0L/min 时，加油机最大液阻压力为 148Pa，项目加油机液阻能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液阻最大压力限值要求（氮气流量 18.0L/min 时， $\leq 40\text{Pa}$ ；氮气流量 28.0L/min 时， $\leq 90\text{Pa}$ ；氮气流量 38.0L/min 时， $\leq 155\text{Pa}$ ）。

表 7-5 气液比检测结果及评价

油气回收系统名称：		集中式		
加油枪编号	检测结果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气液比限值范围	档位	判定
1-1（92#）	1.04	1.0~1.2	高档	达标
1-2（95#）	1.03	1.0~1.2	高档	达标
1-4（92#）	1.05	1.0~1.2	高档	达标
1-5（95#）	1.05	1.0~1.2	高档	达标
2-8（95#）	1.06	1.0~1.2	高档	达标
2-9（92#）	1.03	1.0~1.2	高档	达标
2-11（95#）	1.01	1.0~1.2	高档	达标
2-12（92#）	1.02	1.0~1.2	高档	达标
3-13（92#）	1.04	1.0~1.2	高档	达标
3-14（95#）	1.07	1.0~1.2	高档	达标
3-15（92#）	1.07	1.0~1.2	高档	达标

3-16 (92#)	1.07	1.0~1.2	高档	达标
3-17 (95#)	1.05	1.0~1.2	高档	达标
3-18 (92#)	1.02	1.0~1.2	高档	达标
4-19 (92#)	1.04	1.0~1.2	高档	达标
4-20 (95#)	1.05	1.0~1.2	高档	达标
4-21 (92#)	1.01	1.0~1.2	高档	达标
4-22 (92#)	1.06	1.0~1.2	高档	达标
4-23 (95#)	1.05	1.0~1.2	高档	达标
4-24 (92#)	1.03	1.0~1.2	高档	达标

根据气液比检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油气回收气液比为 1.01-1.07，能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中气液比限值要求（ $1.0 \leq \text{气液比} \leq 1.2$ ）。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该加油站已建成处于正常调试阶段，配套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次验收监测结论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表明，本站厂界非甲烷总烃小时最大排放浓度为 $0.726\text{mg}/\text{m}^3$ ，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text{m}^3$ ）。

2、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东北、东南和西北侧外 1m 处的昼、夜噪声排放均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西南侧外 1m 处的昼、夜噪声排放均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要求。

3、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达标后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4、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外运处理；项目清灌产生的废油泥与油渣集中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处置；隔油沉淀池浮油、含油废渣、废消防沙集中收集后交给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5、总量控制要求：根据报告表及批复要求，本项目不设置大气污染物和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验收监测结论：

综上分析，项目工程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建议：

（1）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与保养，确保各设施稳定运行。

（2）定期对产噪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各个产噪设备的正常运行，降低设备故障时产生的噪声环境影响。

表九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气排放量——万吨年；废水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

表十 附件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项目批复文件

附件 3：排污许可证

附件 4：无组织废气和噪声验收检测报告

附件 5：油气回收系统监测报告

附件 6：承诺函

附件 7：检测人员上岗证

附件 8：其他事项说明

附件 9：专家验收意见

附件 1 营业执照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624MA7GPN628Q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刘桂林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润滑油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新鲜水果零售；日用品销售；洗车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农副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源市和平县阳明镇福和产业转移园二期A-05-02地块		

登记机关

2022 年 01 月 26 日



特别提示：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填报上一年度年报信息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和平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和环审[2021]12 号

关于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名录（2019 年本）的通知》以及《河源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源市深化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河府〔2021〕4 号）

和《河源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建设项目名录（2017 年本）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批复如下：

一、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位于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为二级加油站，项目占地面积 4132.3m²，建筑面积 1719m²，建设 4 台潜油泵型加油机（3 油品 6 枪机），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站内设有双层储油罐 4 个（地埋式），储油罐总容量 140m³，其中包含 1 个 40m³汽油储罐，2 个 30m³汽油储罐，1 个 40m³柴油储罐。加油站年销售成品油 5000t，其中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

二、根据河源市盛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项目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的前提下，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三、该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执行下列标准：

（一）大气执行标准：项目加油站运营产生挥发的烃类气体（非甲烷总烃）、机动车尾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卸油油气回收系统排放口油气质量浓度应满足《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0952-2007）限值。

(二) 废水执行标准：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场地冲洗废水及初期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城镇污水处理厂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的较严值。

(三) 噪声执行：项目西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其余边界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执行：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

四、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即建设项目的主体工程与污染防治工程实行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使用，并落实以下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保要求，主要包括：

(一) 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建设单位加强项目区的加油管理措施，引导加油车辆停放位置，减少怠速带来的机动

车尾气影响。

(二) 做好废水、污水处理工作：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三) 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设置警示标志，如降低车速、禁鸣喇叭等，并通过墙体和绿化带隔声吸声作用，减少进出车辆产生噪声。

(四) 做好固体废物处理工作：隔油隔渣池油渣、废消防砂、清罐油泥属危险固体废物，其清除、运输和处置均由具备该资质的专业公司完成；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本批复作为该建设项目选址报建和建设依据。项目建成后，须组织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报生态环境监管部门备案，纳入常规管理。

七、本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由县环保局环境监察分局负责；本项目的“三废”排放应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监测，为日常的管理提供依据。

和平县环境保护局

2021年4月2日

附件 3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441624MA7GPN628Q001Q

单位名称：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源市和平县阳明镇福和产业转移园二期 A-05-02 地块
法定代表人：刘桂林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深圳福和（和平）产业转移工业园二期 A-05-02 地块
行业类别：机动车燃油零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24MA7GPN628Q
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02 月 16 日至 2027 年 02 月 15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河源市生态环境局和平分局
发证日期：2022 年 02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河源市生态环境局和平分局印制



202210126198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Guangdong Liyu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Y20220218103

项目名称: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50-02 地块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编写: 吕锡强

签发: 平

复核: 周晓明

签发人职务: 技术负责人

签发日期: 2022年3月7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 告 声 明

1. 本检验检测机构检测结果仅对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2. 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3. 本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4. 本检验检测机构已获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报告无复核、签发人签字，或涂改，或未盖本检验检测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和“章”、“骑缝章”无效。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
6. 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数据保密。
7. 参考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其有效性由客户负责。
8. 对于送检的样品，本司仅对来样的检测结果负责。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59-2727919
传真：0759-2727919
电子邮箱：363953363@qq.com
地址：湛江市麻章区瑞云南路西9号三楼

一、检测目的:

受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委托, 对其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检测。

二、检测概况:

项目名称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3 月 1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3 月 2 日
采样人员	黄成毅、何孟雷、叶洪志、罗章红
分析人员	黄成毅、何孟雷、周晓明
项目地址	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

三、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	采样日期
无组织 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1#	非甲烷总烃	2 天 3 次	完好	2022.2.28- 2022.3.1
	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2#				
	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3#				
	厂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4#				
厂界 噪声	厂界东北侧外 1m 处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2 天 2 次	/	2022.2.28- 2022.3.1
	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N2				
	厂界西南侧外 1m 处 N3				
	厂界西北侧外 1m 处 N4				

四、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

1、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600	0.07 mg/m ³
采样方法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2、噪声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厂界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采样方法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五、检测结果:

1、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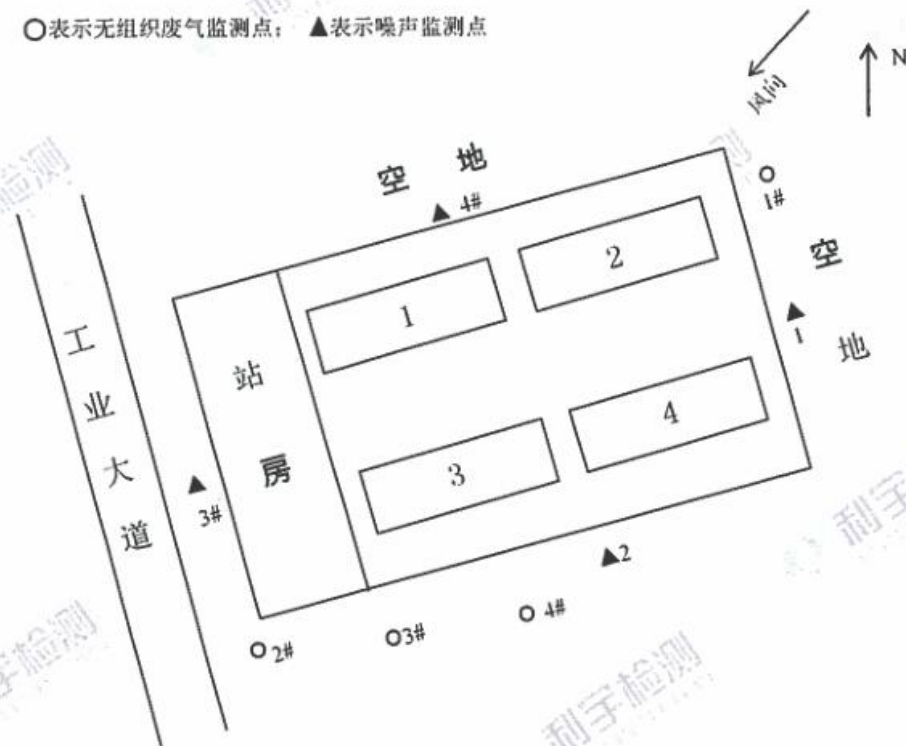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样品状态描述: 完好无损			2022.2.28 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 晴		气温: 20.7℃		大气压: 102.4kPa		风速: 2.3m/s		风向: 东北	
			2022.3.1 环境条件: 晴		气温: 21.6℃		大气压: 102.3kPa		风速: 2.4m/s		风向: 东北	
采样日期	分析日期	采样点位置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频次及检测结果			排放 标准	结果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2.2.28	2022.2.29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368	0.382	0.375	4.0	/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15	0.726	0.722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98	0.703	0.715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18	0.722	0.712		达标				
2022.3.1	2022.3.2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297	0.305	0.288		/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53	0.649	0.651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86	0.679	0.682		达标				
		厂界下风向监控点 4#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78	0.681	0.685		达标				
备注	排放标准参照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表 2 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第二时段)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名称：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								
2022.2.28 环境条件：昼间：风速：2.3m/s 风向：东北 天气状况：晴								
夜间：风速：2.3m/s 风向：东北 天气状况：晴								
2022.3.1 环境条件：昼间：风速：2.4m/s 风向：东北 天气状况：晴								
夜间：风速：2.4m/s 风向：东北 天气状况：晴								
采样日期	编号	检测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eq dB(A)		排放标准 Leq dB(A)		结果评价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2.2.28	N1	厂界东北侧外 1m 处	加油及设备	61	51	65	55	达标
	N2	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加油及设备	62	52	65	55	达标
	N3	厂界西南侧外 1m 处	加油及设备	65	54	70	55	达标
	N4	厂界西北侧外 1m 处	加油及设备	63	52	65	55	达标
2022.3.1	N1	厂界东北侧外 1m 处	加油及设备	61	51	65	55	达标
	N2	厂界东南侧外 1m 处	加油及设备	63	52	65	55	达标
	N3	厂界西南侧外 1m 处	加油及设备	65	53	70	55	达标
	N4	厂界西北侧外 1m 处	加油及设备	62	53	65	55	达标
备注	N3 排放标准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环境噪声限值 4a 类标准；N1、N2、N4 排放标准参照 3 类标准。							

六、现场检测布点图：

○表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表示噪声监测点



七、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1、综合大气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设定流量 (L/min)	测量值 (L/min)	示值偏差 (%)	允许示值偏差 (%)	合格与否
KB-6120	LY-CY-14	80.0	80.3	0.4	±2	合格
		100.0	99.6	-0.4	±2	合格
		120.0	119.1	-0.8	±2	合格
KB-6120	LY-CY-15	80.0	80.3	0.4	±2	合格
		100.0	101.0	1.0	±2	合格
		120.0	120.8	0.7	±2	合格
KB-6120	LY-CY-16	80.0	80.2	0.2	±2	合格
		100.0	99.6	-0.4	±2	合格
		120.0	120.4	0.3	±2	合格
KB-6120	LY-CY-17	80.0	80.1	0.1	±2	合格
		100.0	98.9	-1.1	±2	合格
		120.0	120.9	0.8	±2	合格

校准流量计型号：GH-2030-A 编号：LY-FX-26

2、噪声仪测量校准结果 (dB(A))

日期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准值 (dB)	测量前 (dB)	测量后 (dB)	示值偏差 (dB)	允许示值偏 差 (dB)	合格与否
2022.2.28	昼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夜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2022.3.1	昼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夜间	AWA5688	LY-CY-25	94.0	93.8	93.8	0	±0.5	合格

声校准计型号：AWA6021A 编号：LY-CY-08

报告结束

附件 5 油气回收系统监测报告



江 门 中 环 检 测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Jiang Men Zhong Huan De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检 测 报 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JMZH20220228021

受检单位 (Client):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Address): 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

检测类型 (Testing style): 委托检测

编写: 谭弘华 日期: 2022.03.03

(written by): (date):

复核: 邱建林 日期: 2022.03.03

(inspected by): (date):

签发: 邱建林 职务: 技术负责人

(approved by): (position):

签发日期: 二〇二二年 三 月 三 日

(date): Y M D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验检测专用章

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彩虹路53号1幢二楼

电话: 0750-3835927 传真: 0750-3835927 邮箱: zhonghuantesting01@163.com

第 4 页 共 4 页



重 要 声 明

1. 本检验检测机构检测结果仅对采样分析结果负责。
2. 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3. 本检测报告只适用于检测目的范围。
4. 本检测报告无复核、签发人签字，或涂改，或未盖本检验检测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
6. 本检验检测机构保证检测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准确性，对检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数据保密。
7. 参考执行标准由客户提供，其有效性由客户负责。



检测报告

一、检测目的:

受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委托，对油气回收进行检测。

二、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
检测类别	油气回收		

三、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分析时间
油气回收	油气回收系统	液阻、密闭性、气液比	2022.02.28	现场检测
采样人员	陈松顺、刘敏杰、谈健明			

四、加油站基本情况:

加油站名称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加油站地址	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					
汽油加油机型号、数量	4 台		汽油加油枪数量		20 支	
油气回收系统集中/分散	集中式		汽油标号		92#、95#	
汽油地上、地下储罐编号	2#	3#	4#	检测依据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20	
汽油标号	92#	92#	95#	/	/	/
储罐容积(L)	41000	32000	32000	/	/	/
剩余容积 (L)	12858	6444	9378	/	/	/
油气空间 (L)	28142	25556	22622	/	/	/
加油枪数 (支)	8	4	8	/	/	/

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彩虹路53号1幢二楼

电话：0750-3835927 传真：0750-3835927 邮箱：zhonghuantesting01@163.com



检测报告

检测结果:

1、液阻

油气回收系统名称:		集中式			
加油机 编号	汽油标号	检测结果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液阻最大压力限值 (Pa)	判定
		通入氮气的流量 (L/min)	液阻压力 (Pa)		
1#	92#、95#	18.0	35	40	达标
		28.0	85	90	达标
		38.0	140	155	达标
2#	92#、95#	18.0	31	40	达标
		28.0	86	90	达标
		38.0	144	155	达标
3#	92#、95#	18.0	34	40	达标
		28.0	89	90	达标
		38.0	150	155	达标
4#	92#、95#	18.0	37	40	达标
		28.0	87	90	达标
		38.0	148	155	达标

2、密闭性

油气回收系统名称:		集中式		汽油标号:		92#、95#	
油气空间:		76320 (L)		汽油加油枪数:		20 支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Pa)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表 2 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 密闭性检测最小剩余压力限值 (Pa)				评价
5min 之后的压力		484	483				达标
检测参数							
油罐编号	汽油标号	油罐服务加油枪数	油罐公称容积 (L)	汽油实际体积 (L)	油气实际体积 (L)	总油气体积 (L)	
2#	92#	8	41000	12858	28142	76320	
3#	92#	4	32000	6444	25556		
4#	95#	8	32000	9378	22622		

注: 油气回收系统为一条连通所有 92#、95#加油机的回收管道, 回到 92#油罐, 共 4 台加油机
其累积加油枪(受影响) 20 支, 参考 GB20952-2020 标准限值, 该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达标。
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彩虹路53号1幢二楼

电话: 0750-3835927 传真: 0750-3835927 邮箱: zhonghuantesting01@163.com



检测报告

3. 气液比

油气回收系统名称: 集中式				
加油枪编号	检测结果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气液比限值范围	档位	判定
1-1 (92#)	1.04	1.0~1.2	高档	达标
1-2 (95#)	1.03	1.0~1.2	高档	达标
1-4 (92#)	1.05	1.0~1.2	高档	达标
1-5 (95#)	1.05	1.0~1.2	高档	达标
2-8 (95#)	1.06	1.0~1.2	高档	达标
2-9 (92#)	1.03	1.0~1.2	高档	达标
2-11 (95#)	1.01	1.0~1.2	高档	达标
2-12 (92#)	1.02	1.0~1.2	高档	达标
3-13 (92#)	1.04	1.0~1.2	高档	达标
3-14 (95#)	1.07	1.0~1.2	高档	达标
3-15 (92#)	1.07	1.0~1.2	高档	达标
3-16 (92#)	1.07	1.0~1.2	高档	达标
3-17 (95#)	1.05	1.0~1.2	高档	达标
3-18 (92#)	1.02	1.0~1.2	高档	达标
4-19 (92#)	1.04	1.0~1.2	高档	达标
4-20 (95#)	1.05	1.0~1.2	高档	达标
4-21 (92#)	1.01	1.0~1.2	高档	达标
4-22 (92#)	1.06	1.0~1.2	高档	达标
4-23 (95#)	1.05	1.0~1.2	高档	达标
4-24 (92#)	1.03	1.0~1.2	高档	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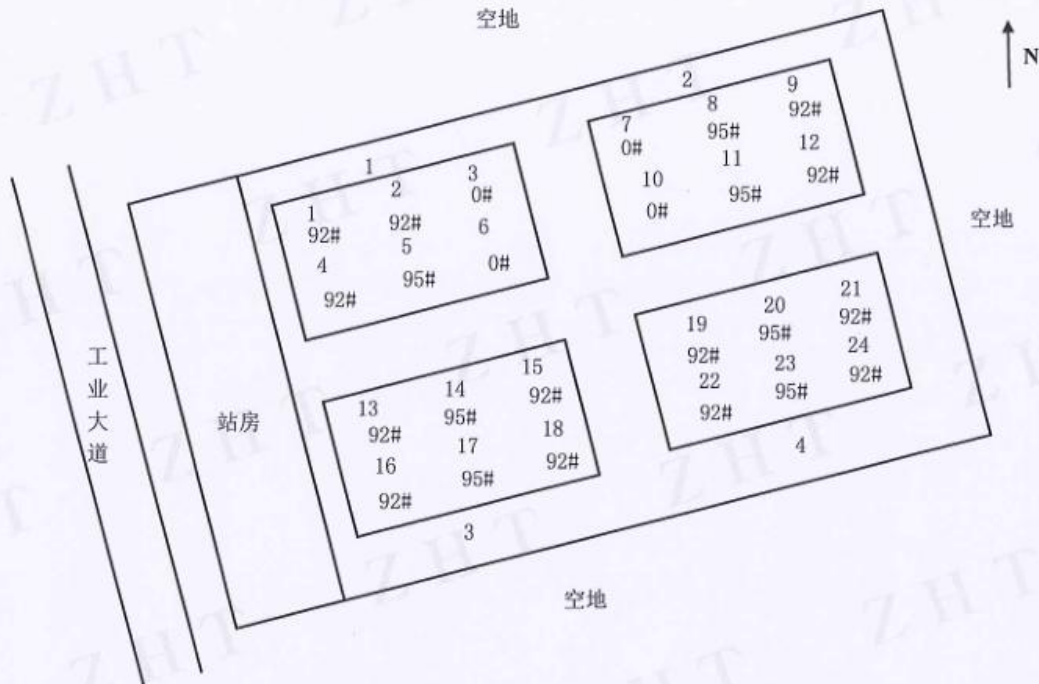
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江门市江海区彩虹路53号1幢二楼

电话: 0750-3835927 传真: 0750-3835927 邮箱: zhonghuantesting01@163.com



检测报告

附: 加油站平面示意



六、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1、油气回收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	检出限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附录 A 液阻检测方法	油气回收智能检测仪 YQJY-2	1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附录 B 密闭性检测方法	油气回收智能检测仪 YQJY-2	1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附录 C 气液比检测方法	油气回收智能检测仪 YQJY-2	1

报告结束

附件 6 承诺函

承诺函

因我司刚开业，目前处于试业阶段，还未产生危险废物（已设置危废仓）。

我司承诺以后正常运行有危废产生时：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并如实记录危险废物的贮存和处置情况；产生的危险废物全部委托给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置，并签订合同。

我单位将自觉接受各部门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如有违法违规行为，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签字）：刘桂林

2022年8月13日



人员上岗证

姓名: 黄成毅 性别: 男

经考核合格授权以下采样及检测项目：

文化程度: 大专

证书编号: LYJC007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10 日

有效日期: 2024 年 09 月 09 日

发证单位: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项目指标
水和废水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空气和废气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噪声和振动	社会生活噪声、厂界噪声、道路噪声、环境噪声
疾病预防控制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工程环境-环境工程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辐射	电离辐射



人员上岗证

姓名: 何孟雷 性别: 男

经考核合格授权以下采样及检测项目:

文化程度: 大专

证书编号: LYJC012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25 日

有效日期: 2025 年 02 月 24 日

发证单位: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项目指标
水和废水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空气和废气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噪声和振动	社会生活噪声、厂界噪声、道路噪声、环境噪声
疾病预防控制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工程环境-环境工程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辐射	电离辐射



人员上岗证

姓名: 叶洪志 性别: 男

经考核合格授权以下采样及检测项目:

文化程度: 大专

证书编号: LYJC008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10 日

有效日期: 2024 年 09 月 09 日

发证单位: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项目指标
水和废水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空气和废气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噪声和振动	社会生活噪声、厂界噪声、道路噪声、环境噪声
疾病预防控制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工程环境-环境工程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辐射	电离辐射



人员上岗证

姓名: 罗章红 性别: 男

经考核合格授权以下采样及检测项目:

文化程度: 大专

证书编号: LYJC011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18 日

有效日期: 2025 年 02 月 17 日

发证单位: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项目指标
水和废水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空气和废气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噪声和振动	社会生活噪声、厂界噪声、道路噪声、环境噪声
疾病预防控制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工程环境-环境工程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辐射	电离辐射



人员上岗证

姓名: 周晓明 性别: 男

经考核合格授权以下采样及检测项目:

文化程度: 大专

证书编号: LYJC005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10 日

有效日期: 2024 年 09 月 09 日

发证单位: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项目指标
水和废水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空气和废气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噪声和振动	社会生活噪声、厂界噪声、道路噪声、环境噪声
疾病预防控制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地质勘察-矿产资源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工程环境-环境工程	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
辐射	电离辐射

检测人员上岗证



姓名：陈松顺

身份证号：440702199602181819

学历：中专

单位名称：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ZH2019-016

考核合格项目

经过培训及考核合格给予授权范围以下：

1、水和废水（含大气降水）：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2、空气和废气（含室内空气）：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3、固体/危险废物：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4、土壤和沉积物：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5、地质勘查-地质勘测：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6、水利水电工程：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7、疾病预防控制：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8、噪声和振动：社会生活噪声、厂界噪声、道路噪声、环境噪声监测。

发证单位：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01日

有效日期：2022年11月30日

检测人员上岗证



姓名：刘敏杰

身份证号：440711198409135716

学历：大专

单位名称：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ZH2019-017

考核合格项目

经过培训及考核合格给予授权范围以下：

1、水和废水（含大气降水）：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2、空气和废气（含室内空气）：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3、固体/危险废物：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4、土壤和沉积物：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5、地质勘查-地质勘测：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6、水利水电工程：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7、疾病预防控制：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8、噪声和振动：社会生活噪声、厂界噪声、道路噪声、环境噪声监测。

发证单位：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01日

有效日期：2022年11月30日

检测人员上岗证



姓名：谈健明

身份证号：440702199009052119

学历：高中

单位名称：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ZH2019-026

考核合格项目

经过培训及考核合格给予授权范围以下：

1、水和废水（含大气降水）：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2、空气和废气（含室内空气）：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3、固体/危险废物：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4、土壤和沉积物：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5、地质勘查-地质勘测：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6、水利水电工程：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7、疾病预防控制：感官指标、物理指标、化学指标、生物指标、有机指标、金属指标采样及监测；8、噪声和振动：社会生活噪声、厂界噪声、道路噪声、环境噪声监测。

发证单位：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发证日期：2019年12月01日

有效日期：2022年11月30日

附件 8 其他事项说明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 2022 年 1 月建设竣工后，2022 年 2 月 16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并开始正式试产，2022 年 2 月企业对照环评文件自查后满足验收条，同月委托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单位在 2 月 28 日和 3 月 1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在 2 月 28 日至 3 月 2 日完成了本次验收的采样和实验分析，监测单位出具了本项目的验收监测报告。

本项目采用自主验收的方式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公司组织了验收工作会议，验收会议成员由建设单位、计数单位等单位代表和 3 位特邀技术专家组成，验收会议对本项目建设工程提出了验收建议，公司根据专家提出的整改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 1、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管理和维护，保证各项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定期委托环境监测单位进行监测，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及环境风险防范，健全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 3、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的管理台账记录。

经完善后本次验收的验收成员一同出具了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认为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原则上同意通过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主要为如下内容：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的环保工作由总经理全面负责，并设定专人负责各生产环节环境保护工作，落实各环节的环境保护管理，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内容

制度名称	主要内容
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	规定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流程
环境保护组织和职责	规定了各级部门及人员的环境保护职责

环保巡回检查制度	制定各级部门对环境保护设施的检查要求及频次
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管理制度	规定了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台账的填写、存放和管理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设置了内部应急组织，在厂区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主要为消防沙）。为提高员工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意识，定期的进行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演练和培训。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建设工程不涉及区域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建设工程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建设工程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相关建设内容和环保设施基本和环评及批复意见一致，不存在整改内容。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8 月 15 日,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技术单位等单位代表和 3 名特邀专家组成。

验收组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厂址位于河源市和平县福和产业转移园 A-05-02 地块,为二级加油站,中心点坐标为北纬 24.467832°,东经 114.918416°。本项目为二级加油站,占地面积约 4132.3m²,建筑面积 1719m²。加油站年销售成品油 5000t,其中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劳动定员 12 人,年运营时间为 365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时间为 8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委托河源市盛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取得了和平县环境保护局的《关于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审(2021)12 号)。

2022 年 1 月 18 日,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申领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441624MA7GPN628Q001Q。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年销售成品油 5000t(其中汽油 3000 吨,柴油 2000 吨)生产线、配套设施及配套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和《关于和平县炬胜燃气有限公司申请项目（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审〔2021〕12号）的要求。项目建设性质、规模、选址、生产工艺以及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变动，可纳入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验收期间，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1、废水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场地冲洗废水和初期雨水经环保沟收集至隔油沉淀池预处理达标后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和平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废气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是为卸油、储存、零售环节等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进出车辆尾气等。

卸油、储存、零售环节等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取油气回收系统对其进行回收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项目在营运期进出的车辆会有尾气产生，其中含有少量CO和NO_x，产生量不大，呈无组织排放。由于排放量少，且经四周绿化吸收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3、噪声

本项目通过合理布局生产车间、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用隔声、加强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与保养、车间墙体围蔽等综合降噪措施来降低厂界噪声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验收监测工况

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和3月1日对废气、噪声进行监测，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对油气回收系统进行监测，监测期间，项目建设内容及其配套污染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75%。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编号为：LY20220218103）和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编号为：JMZH20220228021）显示：

1、废气

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采取油气回收系统对其进行回收处理，排放标准达到广东省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限值。油气回收装置的液阻、密闭性、气液比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952-2007)。

2、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高噪声设备通过减振和隔音处理后,项目厂界东北、东南和西北侧外1m处的昼、夜噪声排放均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要求,西南侧外1m处的昼、夜噪声排放均能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广东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项目废气、噪声等均达标排放。项目投产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核查情况,和平县晟晖混凝土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及配套设施,环保设施满足使用条件;环保设施齐全,运行稳定,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和固废处置均符合本项目环评文件及批复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的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原则上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意见和建议

1、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及环境风险防范,健全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2、加强危险废物暂存及处理,做好环保设施运行及危险废物等管理台账记录。

验收组:

廖子红 王昭慧 郑新华 刘桂林
包军

和平县和新加油站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5日

